奇台县第五中学饮水机的采购需求

投标人投标前需认真阅读以下招标要求，如投标人投标文件及其他相关要求不能满足该招标要求时，视为无效投标，采购方可拒绝成交。

**一、项目名称：**奇台县第五中学饮水机采购项目

**二、采购内容：**

饮水机（不少于3出水）14台；

**三、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4）具有固定的生产或经营场所；供货商在接到甲方的需求或售后电话时，需在30分钟内响应，1小时以内到达处理的能力；确保师生正常使用。

5）具有签订和履行合同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行为和合同履行记录；

6）产品、商品、工程和服务具有竞争能力，售后服务良好。

7）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国家环境、安全标准；

8）具备齐全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法人代码证书，并且年审有效；

**四、履约保证金：无**

**五、合同签订：**公示结束后在无投诉质疑的情况下，3个工作日之内签订，如不按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签订，采购人将供应商上报上级单位纳入政采云不诚信供应商黑名单，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将赔偿采购有的损失。

**六、供货/完工时限：**

成交供应商应在送货前给学校提前告知不允许影响学校的正常教学和安全工作。合同签订后3日内送货并安装，必须按照采购方要求送货并安装，若是因此耽误了采购方的正常使用，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全权负责。投标总价包括装车费、运输费、材料费、工费、安装费等与本次采购相关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承担其他任何费用。货物保质期三年。

**七、供货要求：**1、供应商不得篡改采购单位要求的规格参数，须提供①饮水机产品认证证书（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及相关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接触材料检测报告；②饮水机厂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供货时提供不符合规格参数要求的不能提供相关检测报告及认证证书的商品不予以支付货款。

2、提供商品和投标文件上的商品不一致的直接退回换货。

3、滤芯：PP棉+颗粒活性炭+碳棒+RO膜+后置活性炭五级过滤芯，五级RO反渗透过滤后出水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水质处理器卫生安全与功能评价规范-一反渗透处理装置》(2001)的要求。并提供滤芯相关检测报告及认证证书

4、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供货完毕，并提供免费送货及安装。

5、供货商在接到甲方的需求或售后电话时，需在30分钟内响应，1小时以内到达处理不得影响正常饮水，货物保质期三年。三年内免费维修，两年免费更换滤芯。

6、安装新机，需要改水改电都有供货方提供。饮水机需要从三楼串接到二楼开水器和一楼开水器的费用由供货方承担。（楼板打洞、水管、电线等） 个别饮水机免费移到宿舍楼，确保正常出水。

**八、验收标准：**送货时提前通知我单位相关人员参与验收工作；如果不按时送货或品牌型号规格参数不一致的，视为违约将撤消合同并不予以支付货款，同时把供应商（包括法人）列入政采云黑名单处理。

**九、项目负责人：马骥**

 电话：15199652586

奇台县第五中学

 2024年11月30日